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新项管绩评字2023-101

委托单位：枣庄市峰城区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评价机构（章）：山东新项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3年09月





目录

摘要	1
正文	24
一、项目基本情况	24
(一) 项目立项	24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5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5
(四) 项目组织管理	26
二、项目绩效目标	27
(一) 总体绩效目标	27
(二) 年度绩效目标	27
(三) 具体绩效指标	27
三、评价基本情况	28
(一) 评价目的	28
(二) 评价对象及范围	28
(三) 评价依据	28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29
(五) 评价指标体系	31
(六) 评价人员组成	31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2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38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8



(一) 项目决策情况	38
(二) 项目过程情况	42
(三) 项目产出情况	45
(四) 项目效益情况	47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50
(一)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工作完成良好	50
(二) 突出技术服务, 切实增强防治效果	50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51
(一)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水平有待提高	51
(二) 项目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	51
(三) 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52
八、意见建议	53
(一) 加强预算管理,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53
(二) 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工作, 并提高重视程度	53
(三)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提高管理制度执行力度	54
九、附件	54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 项目立项背景

十四五规划中提出，夯实粮食生产能力基础，保障粮、棉、油、肉、奶等重要农产品供给。粮食生产是关系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的全局性重大战略问题。保障我国粮食安全，对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意义。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的《“两增两减”虫口夺粮促丰收行动方案》中，预计2022年小麦、水稻、玉米、马铃薯等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呈重发态势，全国发生面积21.4亿亩次，比2021年和近5年平均发生面积分别增加13.5%、10.7%，对70%以上的产区构成威胁，需加大防控组织力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坚决遏制重发危害，努力减轻灾害损失。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印发的《山东省2022年“两增两减”虫口夺粮促丰收行动方案》中指出“要科学有效防控农作物病虫害，实现“两增两减”虫口夺粮促丰收目标。突出重大病虫、紧盯重点区域、抓住重要时节，规模化实施小麦“一喷三防”、玉米“一防双减”、花生“一控双增”等关键技术。

我国北方位于暖温带，主要粮食作物为小麦和玉米。每年4月底、5月初，正是冬小麦孕穗-抽穗-扬花-灌浆期，这一时期直接关系到本年小麦的产量和品质，所以也是小麦田间管理的关键时期。



2. 实施目的

通过采取“一喷三防”、普追返青肥等措施，促进小麦苗情由弱转壮，防治病虫害的威胁，实现“保大穗、增粒重”，提高作物单产水平，保障粮食稳产丰收。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根据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下达项目资金79.00万元，下达的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春季农业生产，落实小麦“一喷三防”、普追返青肥等措施，促进小麦苗情由弱转壮。本项目专项资金已分配至峯城区各街镇，资金到位率为100.00%。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出金额79.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资金79.00万元，涉及峯城区吴林街道、坛山街道、底阁镇、峨山镇、榴园镇、阴平镇、古邵镇七个街镇。

根据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关于加快落实2022年小麦“一喷三防”政策措施的工作方案》峯农函字[2022]42号，结合资金拨付指标文件进行分析汇总，具体资金使用方向如下表所示：



项目资金使用方向明细表

资金使用方向	任务面积（万亩）	资金（万元）	资金占比	具体用途
吴林街道	5.28	9.63	12.19%	主要用于小麦“一喷三防”，防病虫、防“干热风”、防早衰
坛山街道	0.3	0.55	0.70%	
底阁镇	6.52	11.89	15.05%	
峨山镇	7.24	13.21	16.72%	
榴园镇	5.61	10.23	12.95%	
阴平镇	7.31	13.33	16.88%	
古邵镇	11.05	20.16	25.52%	
合计	43.31	79.00	100.00%	

2. 项目组织架构及权责

按照相关规定，项目主管部门为峯城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项目指导及管理监督职责，项目实施单位为吴林街道、坛山街道办事处，底阁镇、峨山镇、榴园镇、阴平镇、古邵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涉及面积共计43.31万亩。

3. 资金分配与拨付流程

市级财政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年度预算中安排专项资金，确保资金投入与下达任务相适应，并按照因素分配法进行分配。区财政局根据需要将专项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和中期财政规划，确保专项资金与专项任务相适应。根据2022年的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资金拨付流程：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供应商。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评价组根据各资金使用方向的实施方案、绩效考核事项、



绩效考评办法等相关资料以及项目主管部门提供的资料进行了分析汇总，整理出了本项目的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粮食供给安全，确保农业稳产增产，增加统防统治、绿色防控覆盖率，减少病虫危害损失、化学农药用量。

（二）年度绩效目标

2022年对峰城区7个街镇43.31万亩小麦，实施“一喷三防”、普追返青肥，从而延长小麦生长后期灌浆时间，提高灌浆强度，增加颗粒重量，提高单位产量，为当年的粮食丰收提供保障。

（三）具体绩效指标

评价组根据2022年度专项资金使用方向，结合前期调研结果及相关政策研究汇总情况，对项目涉及的绩效指标进行统计，具体如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leq \text{成本节约率} \leq 2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保障率（%）	100%
		农业生产成本节约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防控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	粮食生产稳定性	稳定
		小麦“一喷三防”技术措施延续性	延续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geq 9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形成结论，发现决策和执行中的问题，提出改进管理的建议。

2. 评价依据

(1)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鲁财预[2013]86号）；

(3) 《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峰发[2020]12号）；

(4) 《关于印发枣庄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枣庄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枣政办字[2020]12号）；

(5) 峰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峰城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峰财绩[2019]1号）；

(6) 峰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峰城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峰城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峰财绩[2020]2号）；

(7)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峰农函字[2022] 45号）；



(8)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水利部关于印发《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9]117号）；

(9) 《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鲁政发[2021]5号）；

(10) 《山东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鲁政发[2021]21号）；

(11) 《山东省“十四五”种植业发展规划》（鲁农发规字[2022]15号）

(12) 《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

(13) 枣庄市农业农村局 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统筹用好政策资金全力支持粮食生产实施方案》（枣农计财字[2022]2号）；

(14) 峯城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统筹用好农业救灾资金全力做好春季小麦生产等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峯农函字[2022]31号）；

(15) 峯城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快落实2022年小麦“一喷三防”政策措施的工作方案》（峯农函字[2022]42号）。

3. 评价对象及范围

经与项目主管部门沟通，本次绩效评价对象系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资金79.00万元的使用过程、产出及绩效情况，评价范围涉及峯城区7个街镇。

（二）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了科学规范原则、绩效相关原则、政策相符原则、经济合理原则、依据充分原则、独立评价原则、回避原则、反馈原则、保密原则等相关评价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根据《峰城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要求，共性指标系根据《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设置，个性指标由绩效评价组根据实施项目的实际情况，参照现有评价办法，以共性为准，吸收、融合业务主管部门的绩效评价标准，在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内进一步细化、调整设置。

评价组在与委托方充分沟通后，结合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项一级指标、十项二级指标、十八项三级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体系将四个一级指标按照一定的比例进行分值权重的划分。

3. 评价方法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综合评价分析。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施、实现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通过不同因素的权重评比，进行综合分析。

(3)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抽样调查、电话访谈等方式对项目的使用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通过分析调查问卷，从侧面反映项目的效益、可持续影响



以及满意度情况。

(4) 实地核查法，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完整性、真实性，此次评价进行了实地核查，一方面对实行现场评价的部分区县各资金使用方向的档案资料进行现场核查和问询，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性；另一方面考虑各区县建设产业项目数量、种类的不同，抽取部分项目建设内容进行实地勘察，进一步核实项目的完成程度和完成质量，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

4.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是在《峰城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中指标体系框架的基础上根据项目的特点设置指标权重和评价要点。通过指标权重转换出各项指标和评价要点的分值。评价组将根据构建的指标采取减分法和比率法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各评价要点得分，然后汇总出各项指标得分，最终汇总得出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第三方绩效评价实施工作流程、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使用情况及峰城区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将评价工作过程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质量控制与档案管理阶段四个阶段。项目的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阶段	时间	工作内容
前期准备	2023.6.8	评价机构承接任务，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
	2023.6.8-2023.6.15	根据项目情况，编制现场调研表及调查方案，评价工作组需与被评价部门沟通项目绩效评价时间安排，明确主管部门、执行部门、实施单位需配合的工作，并确定相关联系人
组织实施	2023.6.16-2023.7.15	接收项目资料，搜集项目相关信息资料
	2023.7.16-2023.7.20	根据收取的各项目实施单位资料进行非现场评价
	2023.7.21-2023.7.31	根据汇总的非现场评价结果并进行现场评价
	2023.8.1-2023.8.31	进行综合评价工作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023.9.1-2023.9.10	确定最终评价打分表，撰写评价报告，召开专家论证会，所内完成三级复核
	2023.9.11-2023.9.25	召开委托方、项目主管部门参加的征求意见会议并补充完善后反馈
	2023.9.26-2023.9.30	形成报告正式稿提交委托方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工作组。我单位根据委托方即枣庄市峄城区财政局要求及项目具体情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人员数量、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确保满足评价工作需要。评价过程中，我单位确保成员稳定。

(2) 开展前期调研。各组评价人员首先通过网络查询等方式对项目的基本情况、立项背景、实施内容、业务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进行了解和调查，在有了解的基础上与委托方和各项目主管单位进行沟通，最终对各组评价人员初期网络等途径调查的详细资料进行修正，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3) 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评价人员根据项目的立项、绩效考



评办法等相关资料以及在与委托方和各项目主管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确定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的项目绩效目标。

(4)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人员在与委托方和各项目主管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等因素，科学的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真实反映资金的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 确定绩效目标评价标准。各组评价人员根据各项资金相适应的相关规定及相关管理办法，在充分征求委托方及项目相关单位意见的基础上，确定绩效评价标准。

(6) 确定指标权重。我单位评价人员根据各指标在整体指标体系中的重要程度选用科学方法，合理设置各指标权重。由于指标权重直接影响评价结果，整体权重基本不动，如有个别调整，我单位将及时与委托方、牵头科室沟通进行处理。

(7) 确定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和实地核查法四种方式进行评价。

(8) 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本次绩效评价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非现场评价：根据项目执行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分析，结合对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就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提出评价意见。非现场评价覆盖所有项目执行单位。

现场评价：根据委托方要求，综合考虑资金使用方向、项目资金使用对象、资金规模等情况，进行现场访谈。



(9) 编制社会调查方案。我单位评价组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及项目特点，选用二维码问卷、电话访问等调查法进行社会调查。

(10) 设计资料清单。根据项目的基本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评价组向项目单位列明资料清单，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以及其他需要项目单位配合的事项等。

(11)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我单位评价人员将根据资金基本情况的了解、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的绩效评价标准及评价方法等进行汇总整理，在与委托方充分沟通后，制定包含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组织实施、资料清单等内容的评价实施方案。

(12) 论证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实施方案初稿编制完成后，评价组召开论证会，征求委托方、项目主管单位及行业专家的意见建议，并进一步修改完善实施方案。

(13) 现场试评价。根据论证后的实施方案和实际情况，对调查问卷、实施方案以及资料清单进行修正。

2. 组织实施阶段

(1)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评价人员根据委托方要求和评价实施方案，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评价内容、需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 资料收集与核查。评价人员对项目实施单位报送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同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的数据资料与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和分析，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3) 非现场评价。对搜集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



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

(4) 现场评价。各组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方案对项目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和分析评价，主要包括：

听取情况介绍。评价组通过面对面访谈等方式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关于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预算编制及支出执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资产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的介绍。

资料核查。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实施单位相关资料等方式，对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实地勘察。评价组对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等进行查验，对产出的效果进行了解。采集的评价数据和资料经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负责人确认后，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社会调查。评价组对需要进行社会调查的项目，按照拟定的社会调查方案，通过电话访问、发放二维码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和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分析评价。评价组以现场收集资料、现场访谈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组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的基础上，形成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在该评价结论的基础上，评价组着眼于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角度，对项目评价结论及得分进行总体评判和调整，形成最终评价结果。

(6)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并形成问题清单。



3. 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组按照枣庄市峰城区财政局《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峰财绩[2022]1号）中规定的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全面阐述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组织实施情况，并在全面分析总结评价的基础上，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 征求意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评价组召开包括委托方、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相关专家参加的征求意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3) 提交报告。评价组根据各方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各单位书面反馈意见及评价报告终稿提交委托方。

4. 质量控制与档案管理阶段

(1) 我单位已健全内部评价质量控制机制，完善评价流程，评价组在评价过程中，将就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发现的问题、工作进度等及时向委托方报告。力求使委托方在绩效评价的各个关键节点充分了解绩效评价工作进展情况。

(2)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我单位已建立健全档案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原始、完整和安全。

(3) 文件归档。评价结束后，评价组根据档案管理制度将所有文件存档，需要存档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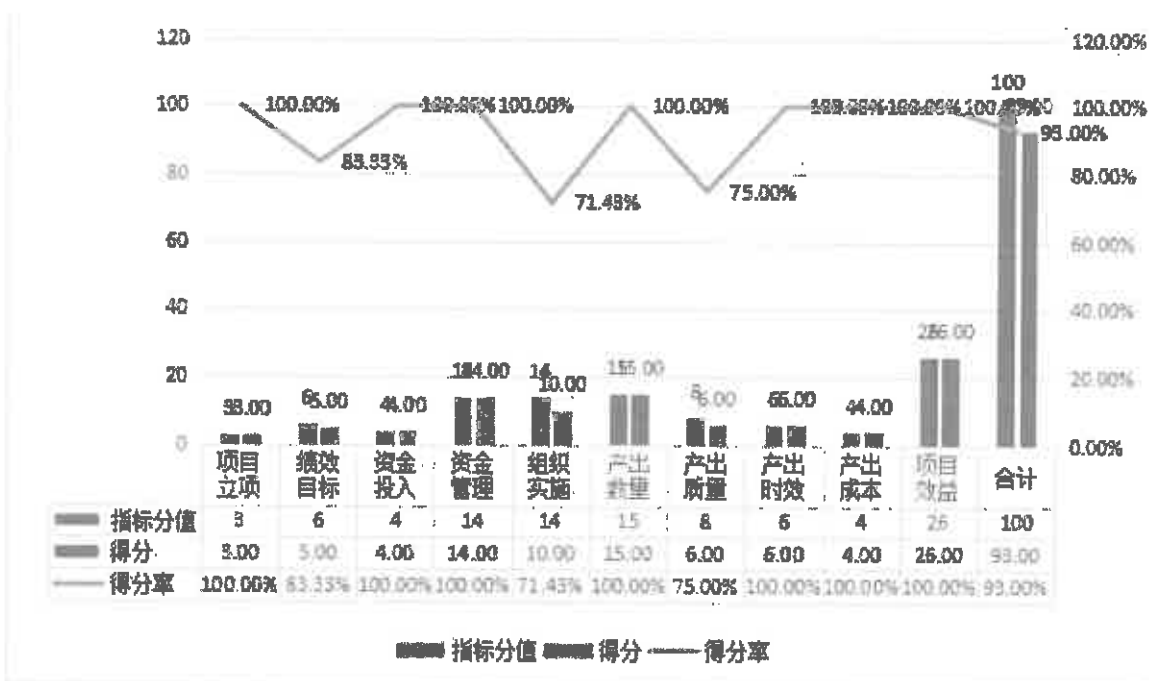


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等。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根据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结果，综合整理分析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93.00分，评级为“优”。从十项二级指标评价得分情况来看，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时效、项目效益表现较好，得分率100.00%；绩效目标、组织实施、产出质量、产出成本表现相对一般，得分率不足85.00%。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二）绩效分析

1. 决策指标（满分13.00分，得分12.00分，得分率为92.31%）
决策指标中项目立项得分率100.00%，项目立项程序规范，项



目资金使用方向符合国家、省、市、区相关政策以及相关规划；符合枣庄市峰城区农村产业发展和规划股职责范围的主要职责以及中长期发展规划以及年度工作计划。但评价过程中未见关于资金分配的公示资料。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绩效目标得分率83.33%，项目设置了与其工作内容相关的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目标预期的产出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针对专项资金，项目单位设置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八个方面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完整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及绩效数相对应。

但评价过程中发现以下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例如，质量指标“有效遏制爆发流行成灾，被少病虫粮食损失”指标值为“是”。

二是经济效益体现不够明显。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未发现产生经济效益的相关资料，例如，粮食产量增加相关的经济效益值。

三是时效指标，指标值“及时拨付救灾资金”，不具有相关性。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扣除1.00分，指标得分5.00分。

资金投入得分率100.00%，本项目下达资金为79.00万元，并根据实施方案中各街镇涉及种植小麦亩数进行分配，资金分配科学、合理，投入的资金与本项目工作任务适应。资金分配按照因素法进行测算，因素主要包括：相关人群数量及结构、相关人群



收入、相关人均财力、相关入库产业项目质量、政策因素、绩效等考核结果。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2. 过程指标（满分28.00分，得分24.00分，得分率为85.71%）

过程指标中资金管理得分100.00%。本项目计划分配资金79.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9.00万元，截至评价日，已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将2022年度已到位资金79.00万元拨付至各街镇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均为100.00%。

项目资金均主要使用于一喷三防，使用范围基本符合项目实施方案的内容，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政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项目资金用于支付与项目无关费用支出的情况，且资金拨付流程基本符合专项资金支付管理的相关规定。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组织实施得分71.43%，区农业农村局提供了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十八项内控制度，且项目基本能够按照现有管理制度执行。但在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档案管理制度及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不够齐全。

区农业农村局成立小麦“一喷三防”技术指导小组和小麦条锈病防控暨“一喷三防”统防统治督导工作组。《实施方案》中提出为强化项目的监督管理，成立项目实施管理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负责组织项目实施和监督管理，且职责明确职责分工。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各街镇项目工作基本能够按照已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招标投标、政府采购、



合同管理等工作；各项目开工、进度、招投标、完工情况均按计划完成。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以下问题：

1、档案资料存在缺失的情况

一是未发现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的资料。经现场了解，项目均由各街镇分别实施；

二是个别街镇项目资料不全，例如，榴园镇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实施合同，坛山街道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项目验收确认单等。

2、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个别街镇是通过议标的形式对项目进行招标，未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如峨山镇、古邵镇、榴园镇、阴平镇；经了解是因为资金下达较晚，小麦已进入灌浆期并且个别镇街小麦田发现小麦条锈病，情况比较紧急；

二是个别镇级验收报告未盖章、格式不够规范统一；

三是未发现项目区级验收相关资料；

四是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一喷三防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2号）、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8号）资金统筹使用，实施统筹管理，未按照单个项目实施管理；例如，项目招投标、合同签订、竣工验收等均按各镇各街为单位进行开展；

五是项目验收完成后，未发现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审计的相关资料；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扣除4.00分，指标得分10.00分。



3. 产出指标（满分33.00分，得分31.00分，得分率为93.94%）

产出指标中产出数量得分率100.00%。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一喷三防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2号）资金统筹使用，项目实施统筹管理。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自评报告，全区组织飞防服务组织9个，筹备飞防机械76台套，人工防治队伍59个，人工防治队员286人，落实防控药剂9.5吨。开展小麦条锈病防治面积2.72万亩次，全区43.31万亩小麦实现“一喷三防”全覆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产出质量得分率75.00%。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完成后，均通过了镇级验收，验收通过率100.00%，但评价过程中未发现区级验收的相关资料。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扣除2.00分，指标得分6.00分。

产出时效得分率100.00%。各街镇根据病虫害发生情况与小麦条锈病情况，于5月10日前，统一喷施结束，最大限度地减少病虫害发生，促进小麦正常生长灌浆，确保小麦丰产丰收。此外，各街镇均按照合同要求工期完成，项目完成较为及时。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产出成本得分率100.00%。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计划成本79.00万元，实际成本79.00万元，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0/79=0，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个街镇小麦“一喷三防”飞防费用单价不一致，比如峨山镇价格12.00元/亩，古邵镇13.00元/亩，榴园镇14.00元/亩，坛山街道15.00元/亩，



阴平镇12.19元/亩。经评价发现，个别街镇“一喷三防”药剂名称不同，费用组成不同。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4. 效益指标（满分26.00分，得分26.00分，得分率为100.00%）

效益指标中社会效益得分率100.00%。小麦“一喷三防”任务是在小麦穗期病虫害防治的最佳时期，防治及时，用药科学，组织得力，有效控制了小麦蚜虫、锈病、白粉病、赤霉病等病虫害发生，提高了防治效率，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得到一定保障。

小麦“一喷三防”技术，即小麦穗期一次性混合施用杀虫剂、杀菌剂和叶面肥或植物生长调节剂，通过指导农民科学选药、轮换用药、按量施药，避免盲目增加用药量和施药次数，科学有效控制化学农药使用量，减少了农药用量，实现了农药减量控害。实现了保产增收、减损增效的效果。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效益指标中生态效益得分率100.00%。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覆盖7个街镇小麦田43.31万亩；应覆盖尽覆盖，显著减少农药及其废弃物造成的面源污染，飞防使用的药物均为高效低毒农药，保护农业生态环境。按照评分要求，指标得分满分。

效益指标中可持续影响得分率100.00%。过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的实施，小麦病虫害得到有效控制，遏制病虫爆发流行，延长了灌浆时间、提高了灌浆强度，提高粒重，达到夏粮丰收、保产增收、减损增效稳定粮食生产。

2022年3月31日，区农业农村局制定了《峰城区2022年小麦“一喷三防”技术指导意见》峰农函字[2022]21号，2022年4月27日，山东省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组织《关于举办全省小麦穗期重大



病虫害防控中心技术培训，均对一喷三防的技术措施做了详细介绍，科学指导小麦“一喷三防”工作，提高植保人员病虫害的防治措施及相关的专业知识水平，增强“一喷三防”的实施效果，为下个季度小麦及其他农作物的病虫害防治提供借鉴作用。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效益指标中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满意度为98.49%。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方案》，针对专项资金，项目单位设置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八个方面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完整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及绩效数相对应。

但评价过程中发现以下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例如，质量指标“有效遏制爆发流行成灾，被少病虫粮食损失”指标值为“是”。

二是经济效益体现不够明显。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未发现产生经济效益的相关资料，例如，关于粮食测产的相关报告。

三是时效指标，指标值“及时拨付救灾资金”，不具有相关性。

（二）项目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



1、档案资料存在缺失的情况

一是未发现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的资料。经现场了解，项目均由各街镇分别实施；

二是个别街镇项目资料不全，例如，榴园镇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实施合同，坛山街道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项目验收确认单等。

2、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个别街镇是通过议标的形式对项目进行招标，未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如峨山镇、古邵镇、榴园镇、阴平镇；经了解是因为资金下达较晚，小麦已进入灌浆期并且个别镇街小麦田发现小麦条锈病，情况比较紧急；

二是个别镇级验收报告未盖章、格式不够规范统一；

三是未发现项目区级验收相关资料；

四是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一喷三防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2号）资金统筹使用，实施统筹管理，未按照单个项目实施管理；例如，项目招投标、合同签订、竣工验收等均按各镇各街为单位进行开展；

五是项目验收完成后，未发现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审计的相关资料。

（三）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区农业农村局提供了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十八项内控制度中未发现档案管理制度及针对本项目制



定的相关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不够齐全。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在编制绩效目标前，要按照规定和需求设定绩效目标，对项目全面实行绩效管理。绩效目标应当能够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预期效果，并以相应的绩效指标予以细化、量化描述，设定的绩效目标应符合：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等要求。

（二）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工作，并提高重视程度

1、加强档案管理工作

提高项目单位对档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加强对档案管理的监管力度，建立科学的档案管理制度，确保档案管理的科学化、合理化、规范化，进而提升档案管理质量和管理水平。建议项目档案资料整理时，要分类整理并及时归档。

2、规范项目管理，加强项目监督

一是建议财政资金项目采取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通过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方式，有效地保证财政资金的合理使用；

二是建议项目实施过程中资料要规范统一，例如，验收报告单各街镇统一格式，规范签章；

三是建议项目进行区级验收。区农业农村局作为本项目主管部门，应组织相关单位对项目进行验收；

四是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一喷三防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及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2



号)资金统筹使用,实施统筹管理,建议项目资金集中分配,例如,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下达资金79.00万元集中用于两个镇或三个镇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实施等,方便项目管理;

五是项目验收完成后,建议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审计。

(三)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提高管理制度执行力度

进一步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并制定针对本项目的管理监督制度。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强化制度执行力。



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1. 项目立项背景

十四五规划中提出，夯实粮食生产能力基础，保障粮、棉、油、肉、奶等重要农产品供给。粮食生产是关系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的全局性重大战略问题。保障我国粮食安全，对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的《“两增两减”虫口夺粮促丰收行动方案》中，预计2022年小麦、水稻、玉米、马铃薯等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呈重发态势，全国发生面积21.4亿亩次，比2021年和近5年平均发生面积分别增加13.5%、10.7%，对70%以上的产区构成威胁，需加大防控组织力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坚决遏制重发危害，努力减轻灾害损失。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印发的《山东省2022年“两增两减”虫口夺粮促丰收行动方案》中指出“要科学有效防控农作物病虫害，实现“两增两减”虫口夺粮促丰收目标。突出重大病虫、紧盯重点区域、抓住重要时节，规模化实施小麦“一喷三防”、玉米“一防双减”、花生“一控双增”等关键技术。

我国北方位于暖温带，主要粮食作物为小麦和玉米。每年4月底、5月初，正是冬小麦孕穗-抽穗-扬花-灌浆期，这一时期直接关系到本年小麦的产量和品质，所以也是小麦田间管理的关键时期。



2. 实施目的

通过采取“一喷三防”、普追返青肥等措施，促进小麦苗情由弱转壮，防治病虫害的威胁，实现“保大穗、增粒重”，提高作物单产水平，保障粮食稳产丰收。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根据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下达项目资金79.00万元，下达的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春季农业生产，落实小麦“一喷三防”、普追返青肥等措施，促进小麦苗青由若转壮。本项目专项资金已分配至峯城区各街镇，资金到位率为100.00%。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出金额79.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资金79.00万元，涉及峯城区吴林街道、坛山街道、底阁镇、峨山镇、榴园镇、阴平镇、古邵镇七个街镇。

根据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关于加快落实2022年小麦“一喷三防”政策措施的工作方案》峯农函字[2022]42号，结合资金拨付指标文件进行分析汇总，具体资金使用方向如下表所示：



项目资金使用方向明细表

资金使用方向	任务面积（万亩）	资金（万元）	资金占比	具体用途
吴林街道	5.28	9.63	12.19%	主要用于小麦“一喷三防”，防病虫、防“干热风”、防早衰
坛山街道	0.3	0.55	0.70%	
底阁镇	6.52	11.89	15.05%	
峨山镇	7.24	13.21	16.72%	
榴园镇	5.61	10.23	12.95%	
阴平镇	7.31	13.33	16.88%	
古邵镇	11.05	20.16	25.52%	
合计	43.31	79.00	100.00%	

（四）项目组织管理

1. 项目组织架构及权责

按照相关规定，项目主管部门为峰城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项目指导及管理监督职责，项目实施单位为吴林街道、坛山街道办事处，底阁镇、峨山镇、榴园镇、阴平镇、古邵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涉及面积共计43.31万亩。

2. 资金分配与拨付流程

市级财政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年度预算中安排专项资金，确保资金投入与下达任务相适应，并按照因素分配法进行分配。区财政局根据需要将专项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和中期财政规划，确保专项资金与专项任务相适应。根据2022年的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资金拨付流程：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供应商。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评价组根据各资金使用方向的实施方案、绩效考核事项、绩效考评办法等相关资料以及项目主管部门提供的资料进行了分析汇总，整理出了本项目的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粮食供给安全，确保农业稳产增产，增加统防统治、绿色防控覆盖率，减少病虫害危害损失、化学农药用量。

（二）年度绩效目标

2022年对峰城区7个街镇43.31万亩小麦，实施“一喷三防”、普追返青肥，从而延长小麦生长后期灌浆时间，提高灌浆强度，增加颗粒重量，提高单位产量，为当年的粮食丰收提供保障。

（三）具体绩效指标

评价组根据2022年度专项资金使用方向，结合前期调研结果及相关政策研究汇总情况，对项目涉及的绩效指标进行统计，具体如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成本节约率≤2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保障率（%）	100%
		农业生产成本节约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防控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	粮食生产稳定性	稳定
		小麦“一喷三防”技术措施延续性	延续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9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形成结论，发现决策和执行中的问题，提出改进管理的建议。

（二）评价对象及范围

经与项目主管部门沟通，本次绩效评价对象系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资金79.00万元的使用过程、产出及绩效情况，评价范围涉及峰城区7个街镇。

（三）评价依据

（1）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鲁财预[2013]86号）；

（3）《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峰发[2020]12号）；

（4）《关于印发枣庄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枣庄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枣政办字[2020]12号）；

（5）峰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峰城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峰财绩[2019]1号）；

（6）峰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峰城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峰城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



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峰财绩[2020]2号）；

（6）《峰城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峰农函字[2022] 45号）；

（7）《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水利部关于印发《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9]117号）；

（8）《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鲁政发[2021]5号）；

（9）《山东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鲁政发[2021]21号）；

（10）《山东省“十四五”种植业发展规划》（鲁农发规字[2022]15号）

（11）《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

（12）枣庄市农业农村局 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统筹用好政策资金全力支持粮食生产实施方案》（枣农计财字[2022]2号）；

（13）峰城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统筹用好农业救灾资金全力做好春季小麦生产等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峰农函字[2022]31号）；

（14）峰城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快落实2022年小麦“一喷三防”政策措施的工作方案》（峰农函字[2022]42号）。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了科学规范原则、绩效相关原则、政



策相符原则、经济合理原则、依据充分原则、独立评价原则、回避原则、反馈原则、保密原则等相关评价原则。

2. 评价方法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综合评价分析。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施、实现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通过不同因素的权重评比，进行综合分析。

(3)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抽样调查、电话访谈等方式对项目的使用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通过分析调查问卷，从侧面反映项目的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满意度情况。

(4) 实地核查法，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完整性、真实性，此次评价进行了实地核查，一方面对实行现场评价的部分区县各资金使用方向的档案资料进行现场核查和问询，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性；另一方面考虑各区县建设产业项目数量、种类的不同，抽取部分项目建设内容进行实地勘察，进一步核实项目的完成程度和完成质量，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

3.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是在《峰城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中指标体系框架的基础上根据项目的特点设置指标权重和评价要点。通过指标权重转换出各项指标和评价要点的分值。评价组将根据构建的指标采取减分法和比率法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各评价要点得分，然后汇总出各项指标得分，最终汇总



得出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分。

(五) 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根据《峰城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要求，共性指标系根据《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设置，个性指标由绩效评价组根据实施项目的实际情况，参照现有评价办法，以共性为准，吸收、融合业务主管部门的绩效评价标准，在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内进一步细化、调整设置。

评价组在与委托方充分沟通后，结合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项一级指标、十项二级指标、十八项三级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体系将四个一级指标按照一定的比例进行分值权重的划分。

2. 综合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具体分为四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其中“优”表示成效显著，“良”表示成效明显，“中”表示成效一般，“差”表示成效较差。

(六) 评价人员组成

我单位根据枣庄市峰城区财政局的委托要求及春季农业生产



救灾资金项目情况成立评价组。秦成成总经理亲自负责调配人员、方案审核、进度协调、质量监督以及与项目主管部门沟通等工作。我单位拟委派1名注册咨询师、1名绩效评价师、1名注册造价师、3名项目成员、1名外聘专家开展工作，绩效评价组组长由富有多年绩效评价经验的项目经理担任，项目具体人员安排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职责
1	秦成成	项目总协调 注册咨询师	负责整个评价工作的监督与控制，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2	李君君	复核部主任 注册造价师	负责项目工作的复核工作
3	冀锦秀	项目经理 绩效评价师	评价组组长，负责评价工作前期准备、实施阶段及报告撰写各个阶段统筹安排
4	仇艳萍	项目经理 中级经济师	评价组副组长，协助评价组长统筹安排评价过程的工作
5	张倩	项目助理 中级工程师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主要负责辅助项目经理完成前期准备阶段方案制定、收集资料的工作
6	宋石强	项目助理	协助项目经理完成评价工作，主要负责成果形成阶段的工作
7	尹睿聪	绩效评价专家	作为绩效评价专家对整个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技术指导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第三方绩效评价实施工作流程、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峰城区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将评价工作过程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三个阶段。项目的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阶段	时间	工作内容
前期准备	2023. 6. 8	评价机构承接任务，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
	2023. 6. 8-2023. 6. 15	根据项目情况，编制现场调研表及调查方案，评价工作组需与被评价部门沟通项目绩效评价时间安排，明确主管部门、执行部门、实施单位需配合的工作，并确定相关联系人
组织实施	2023. 6. 16-2023. 7. 15	接收项目资料，搜集项目相关信息资料
	2023. 7. 16-2023. 7. 20	根据收取的各项目实施单位资料进行非现场评价
	2023. 7. 21-2023. 7. 31	根据汇总的非现场评价结果并进行现场评价
	2023. 8. 1-2023. 8. 31	进行综合评价工作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023. 9. 1-2023. 9. 10	确定最终评价打分表，撰写评价报告，召开专家论证会，所内完成三级复核
	2023. 9. 11-2023. 9. 25	召开委托方、项目主管部门参加的征求意见会议并补充完善后反馈
	2023. 9. 26-2023. 9. 30	形成报告正式稿提交委托方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工作组。我单位根据委托方即枣庄市峰城区财政局要求及项目具体情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人员数量、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确保满足评价工作需要。评价过程中，我单位确保成员稳定。

(2) 开展前期调研。各组评价人员首先通过网络查询等方式对项目的基本情况、立项背景、实施内容、业务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进行了解和调查，在有了解的基础上与委托方和各项目主管单位进行沟通，最终对各组评价人员初期网络等途径调查的详细资料进行修正，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3) 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评价人员根据项目的立项、绩效考评办法等相关资料以及在与委托方和各项目主管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确定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的项



目绩效目标。

(4)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人员在与委托方和各项目主管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等因素，科学的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真实反映资金的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 确定绩效目标评价标准。各组评价人员根据各项资金相适应的相关规定及相关管理办法，在充分征求委托方及项目相关单位意见的基础上，确定绩效评价标准。

(6) 确定指标权重。我单位评价人员根据各指标在整体指标体系中的重要程度选用科学方法，合理设置各指标权重。由于指标权重直接影响评价结果，整体权重基本不动，如有个别调整，我单位将及时与委托方、牵头科室沟通进行处理。

(7) 确定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和实地核查法四种方式进行评价。

(8) 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本次绩效评价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非现场评价：根据项目执行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分析，结合对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就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提出评价意见。非现场评价覆盖所有项目执行单位。

现场评价：根据委托方要求，综合考虑资金使用方向、项目资金使用对象、资金规模等情况，进行现场访谈。

(9) 编制社会调查方案。我单位评价组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及项目特点，选用二维码问卷、电话访问等调查法进行社会调查。



(10) 设计资料清单。根据项目的基本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评价组向项目单位列明资料清单，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以及其他需要项目单位配合的事项等。

(11)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我单位评价人员将根据资金基本情况的了解、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的绩效评价标准及评价方法等进行汇总整理，在与委托方充分沟通后，制定包含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组织实施、资料清单等内容的评价实施方案。

(12) 论证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实施方案初稿编制完成后，评价组召开论证会，征求委托方、项目主管单位及行业专家的意见建议，并进一步修改完善实施方案。

(13) 现场试评价。根据论证后的实施方案和实际情况，对调查问卷、实施方案以及资料清单进行修正。

2. 组织实施阶段

(1)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评价人员根据委托方要求和评价实施方案，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评价内容、需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 资料收集与核查。评价人员对项目实施单位报送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同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的数据资料与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和分析，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3) 非现场评价。对搜集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

(4) 现场评价。各组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方案对项目进行实地



勘查、资料核实和分析评价，主要包括：

听取情况介绍。评价组通过面对面访谈等方式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关于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预算编制及支出执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资产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的介绍。

资料核查。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实施单位相关资料等方式，对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实地勘查。评价组对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等进行查验，对产出的效果进行了解。采集的评价数据和资料经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负责人确认后，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社会调查。评价组对需要进行社会调查的项目，按照拟定的社会调查方案，通过电话访问、发放二维码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和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分析评价。评价组以现场收集资料、现场访谈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组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的基础上，形成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在该评价结论的基础上，评价组着眼于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角度，对项目评价结论及得分进行总体评判和调整，形成最终评价结果。

(6)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并形成问题清单。

3. 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组按照枣庄市峄城区财政局《省



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峰财绩[2022]1号）中规定的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全面阐述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组织实施情况，并在全面分析总结评价的基础上，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征求意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评价组召开包括委托方、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相关专家参加的征求意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3）提交报告。评价组根据各方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各单位书面反馈意见及评价报告终稿提交委托方。

4. 质量控制与档案管理阶段

（1）我单位已健全内部评价质量控制机制，完善评价流程，评价组在评价过程中，将就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发现的问题、工作进度等及时向委托方报告。力求使委托方在绩效评价的各个关键节点充分了解绩效评价工作进展情况。

（2）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我单位已建立健全档案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原始、完整和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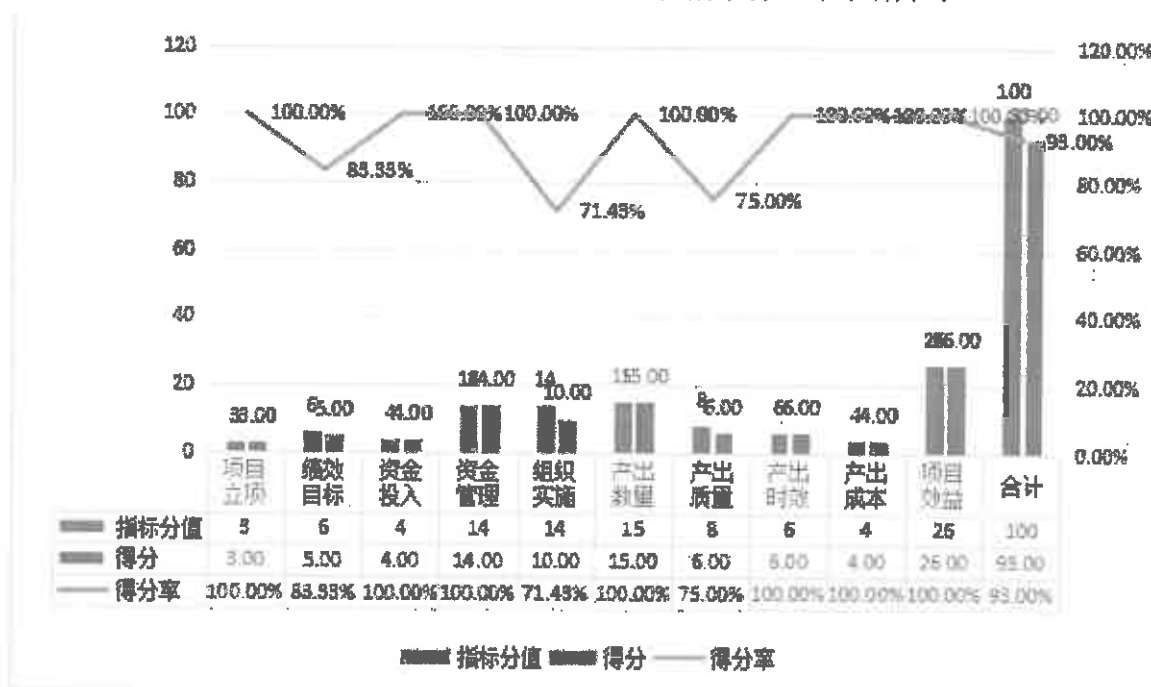
（3）文件归档。评价结束后，评价组根据档案管理制度将所有文件存档，需要存档的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绩



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等。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评价组根据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结果，综合整理分析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93.00分，评级为“优”。从十项二级指标评价得分情况来看，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时效、项目效益表现较好，得分率100.00%；绩效目标、组织实施、产出质量、产出成本表现相对一般，得分率不足85.00%。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13.00分，得分12.00分，得分率为92.31%。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项二级指标以及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五项三级指标，具体如下图所示：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13）	项目立项(3)	立项依据充分性(2)	2.00	2.00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1)	1.00	1.00	100.00%
		小计	3.00	3.00	100.00%
	绩效目标(6)	绩效目标合理性(2)	2.00	2.00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4)	4.00	3.00	75.00%
		小计	6.00	5.00	83.33%
	资金投入(4)	资金分配合理性(4)	4.00	4.00	100.00%
		小计	4.00	4.00	100.00%
合计			13.00	12.00	92.31%

1、项目立项

该指标分值3.00分，得分3.00分，得分率100.00%。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性包含立项依据是否充分一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山东省《山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农整指[2022]10号）、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关于开展小麦条锈病普查与防控的紧急通知》，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编制《关于加快落实2022年小麦“一喷三防”政策措施的工作方案》峰农函字[2022]42号，并通过党组会议集体决策。专项接资金使用方向符合国家、省、市、区相关政策以及相关规划；符合枣庄市峰城区农村产业发展和规划股职责范围的主要职责以及中长期发展规划以及年度工作



计划。

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项目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项目的立项程序的规范性包含项目申请设立流程规范性一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文件中对下达的资金进行分配，峰城区分配79.00万元，项目立项前开展项目前期调查研究、编制实施方案、批复案等工作，提报工作基本到位；且符合上级下达的建设内容计划和任务清单，项目申报程序基本规范。

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绩效目标

该指标分值6.00分，得分5.00分，得分率83.33%。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的绩效目标合理性包含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绩效目标的相关匹配度两个评价要点。

根据项目单位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项目设置了与其工作内容相关的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目标预期的产出效益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与项目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的绩效指标明确性包含绩效指标的完整性、绩效指标设置的适当性两个评价要点。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方案》，针对专项资金，项目单位设置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八个方面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完整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及绩效数相对应。

但评价过程中发现以下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例如，质量指标“有效遏制爆发流行成灾，被少病虫粮食损失”指标值为“是”。

二是经济效益体现不够明显。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未发现产生经济效益的相关资料，例如，关于粮食测产的相关报告。

三是时效指标，指标值“及时拨付救灾资金”，不具有相关性。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扣除1.00分，指标得分3.00分。

3、资金投入

该指标分值4.00分，得分4.00分，得分率100.00%。

项目的资金分配合理性包含资金分配依据的充分性、资金分配额度的科学性两个评价要点。

根据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本项目下达资金为79.00万元，并根据实施方案中各街镇涉及种植小麦亩数进行分配，资金分配科学、合理，投入的资金与本项目工作任务适应。资金分配按照因素法进行测算，因素主要包括：相关人群数量及结构、相关人群收入、相关人均财力、相关入库产业



项目质量、政策因素、绩效等考核结果。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28.00分，得分24.00分，得分率为85.71%。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二项二级指标以及资金到位情况、资金预算执行有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五项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如下图所示：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过程（28）	资金管理(14)	资金到位情况(4)	4.00	4.00	100.00%
		资金预算执行有效性(6)	6.00	6.00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4)	4.00	4.00	100.00%
		小计	14.00	14.00	100.00%
	组织实施(14)	管理制度健全性(5)	5.00	4.50	9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9)	9.00	5.50	61.11%
		小计	14.00	10.00	71.43%
合计			28.00	24.00	85.71%

1、资金管理

该指标分值14.00分，得分14.00分，得分率100.00%。

(1) 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及相关的财务资料，本项目计划分配资金79.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9.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00%。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2）资金预算执行有效性

项目的资金预算执行有效性包含预算执行率一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将项目建设资金按要求分配下达。截至评价日，已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将2022年度已到位资金79.00万元拨付至各街镇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00%。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以下问题在资金支付过程中，分管领导均在提供发票上签字认可，但未形式固定签批格式，资金支付审批流程不够规范。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的资金预算执行有效性包含资金使用范围的合规性、资金支付程序的规范性两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项目资金均使用于一喷三防，使用范围基本符合项目实施方案的内容，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政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项目资金用于支付与项目无关费用支出的情况，且资金拨付流程基本符合专项资金支付管理的相关规定。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2、组织实施

该指标分值14.00分，得分10.00分，得分率71.43%。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的管理制度健全性包含管理制度内容完整性、管理职责分工明确性两个评价要点。

区农业农村局提供了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十八项内控制度，且项目基本能够按照现有管理制度执行。但在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档案管理制度及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不够齐全。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区农业农村局成立小麦“一喷三防”技术指导小组和小麦条锈病防控暨‘一喷三防’统防统治督导工作组。《实施方案》中提出为强化项目的监督管理，成立项目实施管理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负责组织项目实施和监督管理，且职责明确职责分工。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扣除0.50分，指标得分4.50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的制度执行有效性包含制度执行是否有效一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各街镇项目工作基本能够按照已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招标投标、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等工作；各项目开工、进度、招投标、完工情况均按计划完成。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以下问题：

1、档案资料存在缺失的情况

一是未发现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的资料。经现场了解，项目均由各街镇分别实施；

二是个别街镇项目资料不全，例如，榴园镇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实施合同，坛山街道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项目验收确认单等。



2、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个别街镇是通过议标的形式对项目进行招标，未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如峨山镇、古邵镇、榴园镇、阴平镇。经了解是因为资金下达较晚，小麦已进入灌浆期并且个别镇街小麦田发现小麦条锈病，情况比较紧急；

二是个别镇级验收报告未盖章、格式不够规范统一；

三是未发现项目区级验收相关资料；

四是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一喷三防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2号）资金统筹使用，实施统筹管理，未按照单个项目实施管理；例如，项目招投标、合同签订、竣工验收等均按各镇各街为单位进行开展；

五是项目验收完成后，未发现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审计的相关资料。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扣除3.50分，指标得分5.50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33.00分，得分31.00分，得分率为93.94%。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四项二级指标以及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和成本节约率四项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如下图所示：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33)	产出数量 (16)	实际完成率 (16)	16.00	16.00	100.00%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8.00	6.00	75.00%
	产出时效 (6)	完成及时性 (6)	6.00	6.00	100.00%
	产出成本 (4)	成本节约率 (4)	4.00	4.00	100.00%
合计			33.00	31.00	93.94%

1. 产出数量

该指标分值15.00分，得分15.00分，得分率100.00%。

项目的实际完成率为“一喷三防”喷打面积完成率一个评价要点。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一喷三防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2号）资金统筹使用，实施统筹管理。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自评报告，全区组织飞防服务组织9个，筹备飞防机械76台套，人工防治队伍59个，人工防治队员286人，落实防控药剂9.5吨。开展小麦条锈病防治面积2.72万亩次，全区43.31万亩小麦实现“一喷三防”全覆盖。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2. 产出质量

该指标分值8.00分，得分6.00分，得分率75.00%。

项目的质量达标率包含项目验收通过率一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项目完成后，均通过了镇级验收，验收通过率100.00%，但评价过程中未发现区级验收的相关资料。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扣除2.00分，指标得分6.00分。

3. 产出时效

该指标分值6.00分，得分6.00分，得分率100.00%。

项目的完成及时性包含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一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各街镇根据病虫害发生情况与小麦条锈病情况，于5月10日前，统一喷施结束，最大限度地减少病虫害发生，促进小麦正常生长灌浆，确保小麦丰产丰收。此外，各街镇均按照合同要求工期完成，项目完成较为及时。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4. 产出成本

该指标分值4.00分，得分4.00分，得分率100.00%。

项目的成本节约率包含成本节约率一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计划成本79.00万元，实际成本79.00万元，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0/79=0，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个街镇小麦“一喷三防”费用单价不一致，比如峨山镇价格12.00元/亩，古邵镇13.00元/亩，榴园镇14.00元/亩，坛山街道15.00元/亩，阴平镇12.19元/亩。经评价发现，个别街镇“一喷三防”药剂名称不同，费用组成不同。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26.00分，得分26.00分，得分率为100.00%。



包括项目效益一项二指标以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四项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如下图所示：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效益（26）	项目效益 (26)	社会效益（6）	6.00	6.00	100.00%
		生态效益（4）	4.00	4.00	100.00%
		可持续影响（6）	6.00	6.00	100.00%
		满意度（10）	10.00	10.00	100.00%
合计			26.00	26.00	100.00%

1. 社会效益

该指标分值6.00分，得分6.00分，得分率100.00%。

项目的社会效益包含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保障率、农业生产成本节约率两个评价要点。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小麦“一喷三防”任务是在小麦穗期病虫害防治的最佳时期，防治及时，用药科学，组织得力，有效控制了小麦蚜虫、锈病、白粉病、赤霉病等病虫害发生，提高了防治效率，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得到一定保障。

小麦“一喷三防”技术，即小麦穗期一次性混合施用杀虫剂、杀菌剂和叶面肥或植物生长调节剂，通过指导农民科学选药、轮换用药、按量施药，避免盲目增加用药量和施药次数，科学有效控制化学农药使用量，减少了农药用量，实现了农药减量控害。实现了保产增收、减损增效的效果。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2. 生态效益

该指标分值4.00分，得分4.00分，得分率100.00%。

项目的生态效益包含绿色防控覆盖率一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覆盖7个街镇小麦田43.31万亩，应覆盖尽覆盖，显著减少农药及其废弃物造成的面源污染，飞防使用的药物均为高效低毒农药，保护农业生态环境。

按照评分要求，指标得分满分。

3. 可持续影响

该指标分值6.00分，得分6.00分，得分率100.00%。

项目的可持续影响包含粮食生产稳定性、小麦“一喷三防”技术措施延续性的延续性两个评价要点。

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通过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的实施，小麦病虫害得到有效控制，遏制病虫爆发流行，延长了灌浆时间、提高了灌浆强度，提高粒重，达到夏粮丰收、保产增收、减损增效稳定粮食生产。

2022年3月31日，区农业农村局制定了《峄城区2022年小麦“一喷三防”技术指导意见》峄农函字[2022]21号，2022年4月27日，山东省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组织《关于举办全省小麦穗期重大病虫害防控中心技术培训，均对一喷三防的技术措施做了详细介绍，科学指导小麦“一喷三防”工作，提高植保人员病虫害的防治措施及相关的专业知识水平，增强“一喷三防”的实施效果，为下个季度小麦及其他农作物的病虫害防治提供借鉴作用。

按照评分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3. 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10.00分，得分10.00分，得分率100.00%。

在有关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满意度的调查中，共发放220份问卷，有效问卷213份。其中205人表示对“小麦一喷三防项目”非常了解，8人表示比较了解；199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政策非常有必要，14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政策比较有必要；201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项目实施非常及时，12人表示小麦一喷三防的项目实施比较及时；196人表示对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防控效果非常满意，17人对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防控效果比较满意；210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实施有利于增加粮食产量，3人表示一般；190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实施有利于降低种植成本，23人表示一般。综上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满意度为98.49%。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工作完成良好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资金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一喷三防项目（资金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资金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2号）及资金统筹使用，实施统筹管理。全区组织飞防服务组织9个，筹备飞防机械76台套，人工防治队伍59个，人工防治队员286人，落实防控药剂9.5吨。开展小麦条锈病防治面积2.72万亩次，全区43.31万亩小麦实现“一喷三防”全覆盖。

（二）突出技术服务，切实增强防治效果

区农业农村局成立1个技术指导组，1个督导工作组，各街镇成



立相应技术指导组和督导工作组，科学指导全区2022年小麦“一喷三防”工作，在项目实施期间组织“一喷三防”技术培训班，普及小麦条锈病、赤霉病等重大病虫害防治和“一喷三防”技术知识；发布《关于开展小麦条锈病普查与防控的紧急通知》，加强病虫害监测预警，通过一系列技术服务，提高统防统治质量建设，引导统防统治向全程化、整建制方向发展。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水平有待提高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方案》，针对专项资金，项目单位设置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八个方面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完整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及绩效数相对应。

但评价过程中发现以下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例如，质量指标“有效遏制爆发流行成灾，被少病虫粮食损失”指标值为“是”。

二是经济效益体现不够明显。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未发现产生经济效益的相关资料，例如，关于粮食测产的相关报告。

三是时效指标，指标值“及时拨付救灾资金”，不具有相关性。

（二）项目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

1、档案资料存在缺失的情况



一是未发现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的资料。经现场了解，项目均由各街镇分别实施；

二是个别街镇项目资料不全，例如，榴园镇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实施合同，坛山街道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项目验收确认单等。

2、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个别街镇是通过议标的形式对项目进行招标，未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如峨山镇、古邵镇、榴园镇、阴平镇；经了解是因为资金下达较晚，小麦已进入灌浆期并且个别镇街小麦田发现小麦条锈病，情况比较紧急；

二是个别镇级验收报告未盖章、格式不够规范统一；

三是未发现项目区级验收相关资料；

四是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一喷三防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2号）资金统筹使用，实施统筹管理，未按照单个项目实施管理；例如，项目招投标、合同签订、竣工验收等均按各镇各街为单位进行开展；

五是项目验收完成后，未发现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审计的相关资料。

（三）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区农业农村局提供了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十八项内控制度中未发现档案管理制度及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不够齐全。



八、意见建议

（一）加强预算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在编制绩效目标前，要按照规定和需求设定绩效目标，对项目全面实行绩效管理。绩效目标应当能够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预期效果，并以相应的绩效指标予以细化、量化描述，设定的绩效目标应符合：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等要求。

（二）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工作，并提高重视程度

1、加强档案管理工作

提高项目单位对档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加强对档案管理的监管力度，建立科学的档案管理制度，确保档案管理的科学化、合理化、规范化，进而提升档案管理质量和管理水平。建议项目档案资料整理时，要分类整理并及时归档。

2、规范项目管理，加强项目监督

一是建议财政资金项目采取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通过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方式，有效地保证财政资金的合理使用；

二是建议项目实施过程中资料要规范统一，例如，验收报告单各街镇统一格式，规范签章；

三是建议项目进行区级验收。区农业农村局作为本项目主管部门，应组织相关单位对项目进行验收；

四是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一喷三防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及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预算指标文为枣财农整指[2022]12号）资金统筹使用，实施统筹管理，建议项目资金集中分配，例



如，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下达资金79.00万元集中用于两个镇或三个镇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实施等，方便项目管理；

五是项目验收完成后，建议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审计。

(三)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提高管理制度执行力度

进一步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并制定针对本项目的管理监督制度。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强化制度执行力。

九、附件

1. 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3. 问题清单

山东新项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满意度	满意度项目	明细问题	有效份数	满意类		比较满意类		不满意类		综合满意度
				份数	修正系数	份数	修正系数	份数	修正系数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满意度	项目知晓程度	您了解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吗？	213	205	100%	8	75%	0	0%	99.06%
		213位调查对象中205人表示对“小麦一喷三防项目”非常了解，8人表示比较了解，0人表示并不了解，总体知晓率99.06%。								
	对项目建设满意度	您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政策是否有必要？	213	199	100%	14	75%	0	0%	98.36%
		213位调查对象中，199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政策非常有必要；14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政策比较有必要，总体得分率98.36%。								
		您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项目实施是否及时？	213	201	100%	12	75%	0	0%	98.59%
		213位调查对象中201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项目实施非常及时；12人表示小麦一喷三防的项目实施比较及时；0人表示不及时，总体知晓率98.59%。								
		您对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防控效果是否满意？	213	196	100%	17	75%	0	0%	98.00%
		213位调查对象中196人表示对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防控效果非常满意，17人对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防控效果比较满意；0人表示不满意，总体知晓率98.00%。								
		您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实施有利于增加粮食产量吗？	213	210	100%	3	75%	0	0%	99.65%
		213位调查对象中210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实施有利于增加粮食产量，3人表示一般，0人表示没有，总体知晓率99.65%。								
	您认为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实施有利于降低种植成本吗？	213	190	100%	23	75%	0	0%	97.30%	
	213位调查对象中190人认为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实施有利于降低种植成本，23人表示一般；0人表示没有，总体知晓率97.30%。									
		意见和建议								
最终满意度			98.49%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要点	延点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数据来源
决策 (13)	项目立项(3)	立项依据充分性(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	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2	该要点2分,从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区相关政策、相关规划;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两方面进行评价,每发现一项不符扣减0.5分,扣完为止。	《“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水利部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9]117号)、《山东省下发〈山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农[2022]10号)、《中共中央山东省委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的通知》(鲁农委办[2022]8号)、《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2022]8号)、《枣庄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工作方案〉(降农函字[2022]42号)、《关于开展小麦条锈病普查与防控的紧急通知》、《关于做好“一喷三防”项目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资料	网络搜索相关政策资料、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
		立项程序规范性(1)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	项目申报设立流程规范性	1	该要点1分,从①一喷三防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②是否按规定进行项目审批;③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④资金分配是否经过公示六方面进行评价,每发现一项不符扣减0.5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水利部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9]117号)、《山东省财政厅下发〈山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农[2022]10号)、《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2022]8号)等相关文件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绩效目标合理性(2)	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情况。	2	绩效目标的完整性	1	该要点1分,从是否设置了完整的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两方面进行评价,满足评价标准得满分,否则每发现一项不符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自评报告及自评报告或其他相关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绩效目标明确性(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4	绩效指标的完整性 绩效指标设置的适当性	2 2	该要点2分,从是否设置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八个方面的绩效指标进行评价,均设置对应指标得满分,否则每发现一项不符扣减0.1分,扣完为止。 该要点2分,从是否设置了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指标值设置是否符合SMART原则,满足评价标准得满分,否则每发现一项不符扣减0.2分,扣完为止。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自评报告及自评报告或其他相关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资金投入(4)	资金分配合理性(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4	资金分配依据的充分性 资金分配程度的科学性	2 2	该要点2分,从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投入的绩效资金是否与当年任务目标相适应,资金分配是否符合当年工作重点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满足评价标准得满分,否则每发现一项不符扣减1分,扣完为止。 该要点2分,对资金拨付程度的合理性,是否根据基层地方财力、政策任务等因素按照因素法分配进行评价,满足评价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山东省财政厅下发《山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农[2022]10号)、《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2022]8号)、《关于做好2022年度财政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会议纪要》等资金拨付指标文、绩效目标申报表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要点	要点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数据来源
过程 (28)		资金到位情况 (4)	项目资金到位是否及时、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及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4	资金到位率	4	该要点4分,根据2022年度一喷三防资金到位情况进行评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要点得分。	枣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指(2022)8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资金到位凭证、资金拨付指标文等相关财务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资金预算执行有效性 (6)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6	预算执行率	6	该要点6分,一是根据一喷三防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满足评价标准得满分,否则要点得分=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6;二是各镇街是否按照分配资金执行,满足评价标准得满分,否则每发现一项不得扣除0.5分,扣完为止。	资金支出明细表、记账凭证及后附单据、各街镇资金使用说明等相关财务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	资金使用范围的合规性	2	该要点2分,从专项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各级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是否存在一项三防资金项目以外的社会事业支出)进行评价,满足评价标准得满分,每发现一处未按照规定范围使用资金扣除0.5分,扣完为止。	相关合同协议、资金支出明细表、记账凭证及后附单据、各街镇资金使用说明等相关财务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保障情况。	5	资金支付程序的规范性	2	该要点2分,从财政专项资金的支付管理是否按照财政部门管理有关规定执行,是否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支付程序执行属于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范围的,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执行方面进行评价,满足评价标准得满分,每发现一处支付程序不满足扣0.3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14)				管理制度内容完整性	4	该要点4分,从①是否制定了适用于该项目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或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②是否按照规定设立管理、监督机制,完善区域《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实施办法》,是否完善了工作程序,在项目储备、遴选立项、招标投标、竣工验收、绩效评价、档案管理等全链条工作措施;③是否制定了公开公示制度创新监管方式,建立协同监管机制和信息共享、成果互认机制等方面进行评价,符合评价标准得满分,每发现一项不符扣除0.6分,扣完为止。	内控管理制度、《关于成立“2022年峰城区小麦条锈病防控暨‘一喷三防’统防统治督导工作组”的通知》、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合同及招投标资料等相关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制度执行有效性 (9)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9	管理制度分工明确性	1	该要点1分,根据各级职责分工是否明确,管理职责是否明晰进行评分,满足评价标准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9	制度执行是否有效		该要点8分,从①是否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健全的管理制度和工作程序进行实施;②是否存在重复申报、虚报冒领的情况;③项目开工、进度、招投标、完工情况是否按照计划开展;④是否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公示公示四方面进行评价,每发现一项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	内控管理制度、各街镇资金使用情况、自评报告、项目实施方案、会议纪要、项目合同及招投标资料等相关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要点	赋分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数据来源
产出 (33)	产出数量 (15)	实际完成率 (1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5	“一喷三防”喷打面积完成率	15	该要点15分, 要点得分=实际喷打亩数/计划喷打亩数*要点分值*100%	项目会议纪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自评表、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过程性资料、项目验收结果报告、项目资金支付凭证及后附单据、所有资金投向支付的凭证及原始单据等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8	项目验收通过率	8	该要点8分, 要点得分=项目验收通过数量/项目验收数量*要点得分*100%		
	产出时效 (6)	完成及时性 (6)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6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6	该要点6分, 要点得分=项目建设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建设计划完成时间*100%*6	项目会议纪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自评表、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过程性资料、项目验收结果报告、项目资金支付凭证及后附单据、所有资金投向支付的凭证及原始单据等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产出成本 (4)	成本节约率 (4)	项目实际完成所成本与计划成本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4	成本节约率	4	该要点4分, 要点得分=(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项目成本节约率为0%≤成本节约率≤20%并且各标项价格不超市场价则得满分。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要点	要点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数据来源
效益 (26)	项目效益 (26)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保障率	3	该要点3分，要点得分按照受益群众出行效率保障率进行得分，增加受益群众出行效率，保障出行方便，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会议纪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自评表、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过程性资料、项目验收结果报告、项目资金支付凭证及后附单据、所有资金投向支付的凭证及原始单据等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农业生产成本节约率	3	该要点3分，该要素需结合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得分，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较好，通过“一喷三防”项目实施，一次施药可以达到防治病虫害、防干热风、防倒伏的目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生态效益 (4)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4	绿色防控覆盖率	4	该要点4分，要点得分按照绿色防控覆盖率进行得分，绿色防控按项目全区覆盖，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会议纪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自评表、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过程性资料、项目验收结果报告、项目资金支付凭证及后附单据、所有资金投向支付的凭证及原始单据等资料。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粮食生产稳定性	3	该要点3分，要点一喷三防项目完成后，对是否保产增收、减损增效进行评价，该指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6	小麦“一喷三防”技术措施延续性	3	该要点3分，要点一喷三防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推行科学防治病虫害的方法，指标得满分；否则，该要点不得分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水利部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农[2019]117号）、关于印发枣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农整指〔2022〕8号）、峰城区农业农村局峰城区财政局《关于加快落实2022年小麦“一喷三防”或减损增效的工作方案》（峰农函字[2022]42号）	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相关资料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10	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10	该要点10分，①了解小麦一喷三防项目；②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政策是否有必要；③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项目实施是否及时；④对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防控效果是否满意；⑤认为小麦一喷三防的实施有利于增加粮食产量⑥认为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实施有利于降低种植成本，六方面进行评价，各项满意度达到90%以上得满分，低于70%以下不得分，否则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除0.15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调查问卷	二维码、现场入户、调查访问
总计				100		100			

第 1 页, 共 10 页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打分表

[illegible]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分小计	加分项目	评价依据	备注说明
产出(30)	产出数量(15)	实施救助率(15)	项目实施的救助率=项目实际救助人数/项目计划救助人数×100%	15	“一喷三防”项目救助率≥90%	15.00	15.00		项目计划救助率=项目计划救助人数/项目计划救助人数×100%	项目计划救助率=项目计划救助人数/项目计划救助人数×100%
	产出质量(10)	项目完成质量(10)	项目完成质量=项目实际完成质量/项目计划完成质量×100%	10	项目完成质量≥90%	10.00	10.00		项目完成质量=项目实际完成质量/项目计划完成质量×100%	项目完成质量=项目实际完成质量/项目计划完成质量×100%
	产出时效(5)	项目完成时效(5)	项目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项目计划完成时间×100%	5	项目完成时效≥90%	5.00	5.00		项目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项目计划完成时间×100%	项目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项目计划完成时间×100%
	产出成本(4)	项目成本节约率(4)	项目成本节约率=项目实际成本/项目计划成本×100%	4	项目成本节约率≥90%	4.00	4.00		项目成本节约率=项目实际成本/项目计划成本×100%	项目成本节约率=项目实际成本/项目计划成本×100%
	产出效益(10)	项目社会效益(10)	项目社会效益=项目实际社会效益/项目计划社会效益×100%	10	项目社会效益≥90%	10.00	10.00		项目社会效益=项目实际社会效益/项目计划社会效益×100%	项目社会效益=项目实际社会效益/项目计划社会效益×100%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	要素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分小计	加分说明	评价内容	数据来源
项目绩效(50)	社会效益(1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3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3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3.00	3.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3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3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3.00	3.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00	4.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3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3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3.00	3.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生态效益(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00	4.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00	4.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00	4.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4.00	4.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经济效益(1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1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1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10.00	10.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1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1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10.00	10.00		项目带动社会贫困户增收情况	项目自评
项目支出(50)	合计		100		100		93	93			

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描述	备注
1	绩效目标编制水平有待提高	一是《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不够细化、不够量化，例如，质量指标“有效遏制爆发流行成灾，被少病虫害粮食损失”指标值为“是”。 二是经济效益体现不够明显。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未发现产生经济效益的相关资料，例如，粮食产量增加相关的经济效益值。 三是时效指标，指标值“及时拨付救灾资金”，不具有相关性。	
2	项目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	未发现档案管理制度及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不够齐全。	
		1、档案资料存在缺失的情况 一是未发现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的资料。经现场了解，项目均由各街镇分别实施； 二是个别街镇项目资料不全，例如，桃园镇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实施合同，坛山街道缺少项目招投标资料、项目验收确认单等。 2、项目过程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个别街镇是通过议标的形式对项目进行招标，未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如峨山镇、古邵镇、桃园镇、阴平镇；经了解是因为资金下达较晚，小麦已进入灌浆期并且个别镇街小麦田发现小麦条锈病，情况比较紧急； 二是个别镇镇验收报告未盖章、格式不够规范统一； 三是未发现项目区级验收相关资料； 四是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春季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8号）、一喷三防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7号）、小麦促弱转壮资金项目（枣财农整指〔2022〕12号）资金统筹使用，实施统筹管理，未按照单个项目实施管理；例如，项目招投标、合同签订、竣工验收等均按各街各街为单位进行开展； 五是项目验收完成后，未发现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审计的相关资料。	
备注：			